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中共文安县委组织部**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共文安县委组织部2018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指导全县党组织特别是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研究和指导各类新的经济组织中党的建设工作；协调、规划和提出党内生活制度建设的意见；协调、规划和指导全县党员教育工作；主管党员的管理和发展工作；组织新时期党的建设的理论研究。

（二）提出关于乡镇、管区、农场和县直各部门领导班子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县委管理干部的考察和办理任免、工资、待遇、退（离）休审批手续；指导乡局级领导班子的思想作风建设；负责参照管理单位工作人员考核及奖惩工作；承办部分干部的调配、交流及安置事宜。

（三）负责对全县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监督工作；负责对全县党委（党组）及组织（人事）部门贯彻党的干部路线、方针、政策和执行干部选拔任用纪律情况的监督。

（四）研究制定全县干部队伍建设的方针、政策，负责全县干部队伍建设的宏观指导工作；组织落实培养选拔后备干部、妇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工作。

（五）从宏观上研究和指导全县党的组织制度和干部人事制度的改革，制定或参与制定全县组织、干部、人事工作的重要政策和制度。

（六）负责全县组织工作和干部工作的检查督促，及时向县委反映重要情况，提出建议。

（七）主管全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制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方针、政策、规划；研究和探索适合我县实际的干部培训制度；负责具体组织县委管理干部和一定层次其他干部的培训；负责全县知识分子工作的综合协调、检查指导，负责县管专业技术拔尖人才的选拔管理及科技副职的宏观管理工作。

（八）负责全县因公出国（境）人员的初审工作；受理党员、干部的有关申诉和党员、干部、群众的来信来访工作；负责全县组织史资料征集和编纂工作。

（九）负责全县党组织、党员和干部的统计工作；主管全县干部档案管理的宏观指导工作；负责县管干部及部分其他人员的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党费的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

（十）协同老干部局做好全县离退休老干部的安置和管理工作。

（十一）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基本性质** | **经费形式** |
| 1 | 中国共产党文安县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 行政单位 | 财政拨款 |
|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收入3155.72万元,含上年结转0万元；本年支出3049.33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2.02万元。2017年度收入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795.09万元；本年支出2785.62万元。与2017年度决算相比，本年收入增加360.63万元，增长12.90%；本年支出增加263.71万元，增长9.47%，收入支出增加原因主要是根据《中共廊坊市委组织部、廊坊市财政局关于认真落实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印发的<关于提高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水平的意见>的通知》（廊组字【2018】94号）要求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收入和支出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155.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155.72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支出合计3049.3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2.63万元，占9.60%；项目支出2756.70万元，占90.4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全部为财政拨款支出。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155.72万元，比2017年度增加360.63万元，增长12.90%。主要是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增加；本年支出3049.33万元，增加263.71万元，增长9.47%，主要是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55.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56%,比年初预算减少3926.51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部分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未拨出，从而引起实际收入金额未达到预算金额；本年支出3049.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3.06%,比年初预算减少4032.90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部分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未拨出，从而引起实际支出金额未达到预算金额。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049.3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基本支出292.63万元，占9.60%，包括：人员经费262.15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30.48万元；项目支出2756.70万元，占90.40%，主要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214.17万元，其他组织事务支出25.43万元，培训支出85.52万元，其他优抚支出40.86万元，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支出95.32万元，其他农业支出16.4万元，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2279.01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92.6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62.1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30.4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共计11.07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4.27万元，增加62.28%，主要是全县重点工作大督查工作的开展，组织部负责具体的公务接待工作；比2017年度决算增加6.21万元，增长127.78%，主要是主要是全县重点工作大督查工作的开展，组织部负责具体的公务接待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为0万元，增长0%；与2017年度决算持平为0万元，增长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8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年初预算持平；比2017年度决算减少0.06万元，降低1.23%，主要是公车改革推行，使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下降。**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为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为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80万元。**本部门2018年末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比2017年度决算减少0.06万元，降低1.23%，主要是公车改革推行，使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下降。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6.27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接待共8批次、26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4.27万元，增长62.28%，主要是全县重点工作大督查工作的开展，组织部负责具体的公务接待工作；比2017年度决算增加6.27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全县重点工作大督查工作的开展，组织部负责具体的公务接待工作。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共文安县委组织部以“部门职责—工作活动”为依据，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为预算绩效控制、绩效分析、绩效评价打下好的基础。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按预算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所涉及预算项目按照年初计划按实际支出情况进行计划申报。中共文安县委组织部项目资金严格实行专款专用；填报用款计划时项目合同、明细等相关附件资料齐全，保证项目预算资金科学合理；确保按照年初预算安排，根据工作实际，保质保量完成预算项目。

（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在干部培训上，不断拓宽培训渠道、丰富培训内容，切实加大干部教育培训力度。围绕区域经济发展与产业转型升级、党性教育、扶贫开发、乡村振兴发展等主题，选派园区、乡镇“一把手”，新提拔任职副科级以上干部，县扶贫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副职200余人分别赴重庆大学、吉安青年红色培训学院、西安交通大学、延安学习书院进行学习培训，做到工作业务需要和干部自身培训需求相结合、相统一。组织开展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培训班2期，邀请中央党校、省委党校等知名教授为1200余名党员干部集中授课，培训专题报道在《廊坊日报》刊发。干部教育培训经费项目达到了工作预期成效，充分发挥了项目资金的效益，绩效自评结果优秀。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0.4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66万元，降低2.17 %。主要是公车改革推行，使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下降。较2017年度决算增加20.06万元，增长192.51%，主要是人员变动。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比上年减少1辆，主要是通过公开拍卖处置公车一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